索县经信商务局2025年度预算

2025年2月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单位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单位总体情况说明。

组织部门印发的“三定”方案文件，规定的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经济和信息化领域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依法依规拟订并组织实施相关规划、地方标准和行业技术规范。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要问题。
2. 提出优化全县工业经济、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建设布局、结构调整、对外开放和利用外资的政策建议，推动相关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承担全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交流合作和招商引资工作。
3. 归口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含技术改造）工作，负责提出全县工业经济、数字经济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中央及自治区、市、县用于全县工业经济数字经济和信息化领域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计划。统筹使用县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资金。
4. 负责工业经济、数字经济的运行调度工作。监测、分析全县工业经济、数字经济的运行态势和质量，进行预测预警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加强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的重要问题。统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产业运行安全和国防动员相关工作。
5. 推动工业经济、数字经济和信息化行业改革及管理创新。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品牌创建工作。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国家及自治区、市、县相关领域科技重大专项。
6. 承担县绿色工业专项工作。推动全县工业领域的节能降耗减排、清洁生产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和污染控制的制度措施。协调解决工业化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助力建设生态文明示范
7. 负责原材料工业、消费品工业、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国防科技工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盐业和民用爆炸物品行业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县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提出中央及自治区、市、县用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安排意见。指导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交流合作。支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9. 负责统筹推进全县信息化建设和数字索县、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大数据战略。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组织拟订有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联系在县基础电信企业工作。
10. 承担县高新数字产业专项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全县数字经济和数据应用发展，指导协调数字经济发展中的重要问题，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跨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助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示范市。
11. 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指导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建议，引导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12. 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组织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
13. 在具体承担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地方标准和行业技术规范建立、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拟订并组织实施相关数据安全措施。协同具委网络安全和作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网络数据时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14. 贯彻落实商务领域相关政策。拟订全具商务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区城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检势并提出建议。
15. 拟订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研究提出县利用外资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商业网点、商品市场(现货交易类)规划及育业体系建设工作。
16. 负责推进全县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贾中小企业发展的建议，推动物流配送、电子商务、流通规范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17. 牵头推进商务领城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牵头推动重要产品迫测机制建议。按规定权限对拍卖等特珠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拟订全县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制度，负责推进商务领域行政执法。
18. 组织实施全县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统筹商务领城消费促进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食榜除外)储务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拟订全县酒类、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制度，对酒类、药品流通发展进行指导。
19. 研究提出推进全县电子商务发展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报订全具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商务系统信息化建设。
20. 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指导全县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推动进出口品牌建设。组织实施国家拟订的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
21. 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根据授权，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按规定权限推进进出口贸易规范化与便利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
22.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政策、规划，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23. 配合商务部调查国（境）外对我国出口商品实施的歧视性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及做法，组织实施全县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出口产品贸易摩擦应对和进口产品贸易救济申诉工作。跟踪调查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措施对全县相关产业的影响。建立全县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
24. 按规定权限开展外商投资促进、保护和管理工作指导规范全县对外招商引资活动。指导经济技术开发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等有关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工作。
25. 负责全县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
26. 按规定权限负责全县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执行国家有关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监督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含公民出境就业）等。指导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全县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27. 根据授权，依法依规开展商务系统乡科级以下人员因公出国审批工作。
28. 贯彻落实投资促进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县投资促进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牵头推进优化管商环境工作。
29. 负责研究国内投资促进政策和发展趋势，研究招商引资工作中的问题并提出具体建议。
30. 统筹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牵头组织县举办的招商引资活动，协调县外来索县举办投资治谈会等各类招商引资活动，组织参加县外各类招商引资投资洽谈活动，助力创建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协调和指导相关商会协会开展招商引资活动负责招商引资项目库和专家库的管理。
31. 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会同有关部门推介重点区域、重点产业等的招商引资项目。协调解决投资促进工作中的问题。做好在索县投资项目服务保障工作。
32. 负责招商引资项目及其配套项目的整体推进和落实工作。做好引进项目跟踪服务工作。建立健全招商引资同质化竞争调处机制，规范招商引资工作秩序。
33. 负责拟订全县招商引资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招商引资队伍建设。
34. 负责建立全县投资促进工作综合评价制度和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
35. 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和应急处置工。
3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内设1个机构、1个二级单位。

纳入本部门（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索县供销合作社。

第二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5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索县经信商务局单位2025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1114.6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10.13万元、上年结转4.5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0.1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9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17万元。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1114.68万元，同比增加749.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经过机构改革，以致人员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增加。其中：上年结转4.55万元，占0.41%；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10.13万元，占99.59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1114.68万元，同比增加749.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经过机构改革，以致人员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增加。其中：基本支出406.56万元，占36.47%；项目支出708.13万元，占63.5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14.68万元，同比增加749.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经过机构改革，以致人员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110.13万元、上年结转4.5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0.1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9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1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14.68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加749.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经过机构改革，以致人员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14.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0.17万元，占46.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44万元、占3.63%；卫生健康支出23.90万元、占2.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00万元、占44.86%；住房保障支出30.17万元，占2.7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312.0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93.94万元，增加43.07 %。主要是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预算数为208.13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39.58万元，增加46.48 %。主要是人员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预算数为0.61万元，增加10.91%。主要是人员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预算数为0.25万元，增加47.06%。主要是人员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19.05万元。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预算数为2.51万元，增加113%。主要是人员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预算数为2.34万元。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预算数为500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30.17万元，增加48.91%。主要是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6.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2.48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51.49万元、津贴补贴185.82万元、奖金19.02万元、伙食补助费4.6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39.58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9.0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51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0.8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96万元、住房公积金30.17万元、医疗费2.34万元。

公用经费25.57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8.48万元、电费1.8万元、邮电费0.12万元、差旅费6.50万元）、工会经费4.5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1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5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索县经信商务局无“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单位）机关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1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5.5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1.70万元，增长85.29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5年无公用车辆。

（四）2025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24个，资金1110.14万元。重点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2个，分别是项目名称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资金500万元,电子政务外网运维保障经费,资金188.13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61.99%。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索县经信商务局2025年度无扶贫资金。

1. 政府债务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